



8月18日,一代文化老人舒芜去世,享年87岁。8月24日,舒芜的亲友将在复兴医院告别厅为其举行遗体告别仪式。舒芜是继周作人之后最关心女性命运的中国作家,也一度因为胡风事件而成为争议人物。

知识人的伦理

□何言宏

书间道

Book Review

舒芜先生去世了。

对于舒芜先生的评价向来困难。舒芜是很著名的知识分子,是一位著名的作家、学者和编辑家,1938年起就开始从事文学创作,先后著有大量的诗词、散文、杂文和学术论著,并曾供职于人民文学出版社和《中国社会科学》杂志社等重要的出版机构,在编辑出版方面很有成就。据报载,与舒芜先生过从甚密的上海《文汇报》“笔会”副刊主编刘绪源先生认为,舒芜先生在学术上的贡献至少三个方面:“首先,解放后研究兴趣主要在古典文学方面,人民文学出版社最早出版的一批古籍就是由舒芜参与整理出版的;其次,退休后更多的研究兴趣转向了对五四、鲁迅以及周作人的研究;最后,作为一个书评家,舒芜先生把一些评论和理论艰涩的文章写得文笔优美,可以作为随笔和散文来读,他与老一辈学人季羨林、金克木等使得自五四以来开创的文体得到延续,形成了一种优美的文风,这在年轻一代中非常少见”。此外,舒芜先生对女性问题的研究、对教育问题的思考和他对“国学热”及一些所谓“国学大师”的质疑,近几年来都很有影响,得到了人们的赞赏与好评。

但是在另一方面,舒芜先生的“著名”,除了因为他的上述成就外,更因为他在“胡风事件”中众所周知的“历史污点”,也是他一直饱受争议的主要原因。1945年1月,当时年仅23岁的舒芜在“七月派”的领袖人物胡风主编的《希望》杂志创刊号上发表了3万字的理论长文《论主观》,以一种相当鲜明的理论姿态参与了当时的现实主义论争,在随后的一年多时间里,又在《希望》杂志陆续发表了《论中庸》《思想建设与思想斗争的途径》和《鲁迅的中国与鲁迅的道



路》等多篇论文,迅速成长为一位非常著名的文学理论批评家,也因此成了“七月派”的重要成员。在舒芜的成长道路上,胡风对他的关键性的提携与帮助应该是毫无疑问的。但正是这种提携与帮助,却反而变成了后来的“祸根”。

1949年以后,在胡风面临巨大的政治压力和精神苦闷的时候,舒芜“愿将仇报”“反戈一击”,不仅从1952年起发表《从头学习〈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〉》和《致路翎的公开信》等文章,点名批判胡风和同为“七月派”作家的朋友路翎和吕荧等人的名字,还向当时的文化界领导人交出了胡风给他的私人信件,成了将以胡风为首的一批作家与诗人们打成“反革命集团”的有力证据,迅速地置胡风于死地,导致了“胡风集团案”这样一个共和国历史上罕见的重大冤案,造成了千百人的家破人亡,舒芜也因此成了中国现代知识分子史上最为“著名”的“告密者”“犹太”。

舒芜问题在上两个方面的复杂性造成了对其评价的困难,这也必然会使其成为一位盖棺难定的人物。但我以为,有一点共识我们应该很容易确定,那就是我们在评价任何人物时都应该看其“人生大节”。在这个原则下,舒芜先生的“大节”显然经不起考量。一方面,舒芜先生的“失节”导致了大量的人间悲剧和历史冤狱,而非仅仅关涉一己之命运。与那些悲剧与冤狱相比,舒芜的学术成就再高与再大,都显得不值一提。另一方面,他的“失节”所意味着的“愿将仇报”“卖友求荣”和“落井下石”等侵犯的是最为基本的人伦伦理,突破了每一个常人都应该遵守的道德底线。在形形色色的“常人伦理”、强调“自由之思想”和“独立之精神”的“知识分子伦理”及“权力伦理”的复杂冲突中,知识分子如何保持基本的操守,即使在今天,实际上都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。

当事人说

关于胡风的那一点回忆

导致了那么大的一个冤案,虽然是我始料不及的,但害得那么多人受到迫害,家破人亡,其中包括了我青年时期的全部好友。我应该负一份沉重的责任。他们把责任推到我身上,我也能理解,换成是我,我也会和他们一样想。在写《从头学习〈在延安会议上的讲话〉》这篇文章之前和之后,我都有跟胡风通信,跟他谈论改造的问题,我是真心相信自己错了,可是胡风他一直不肯认错。

交信不交信的问题我也说过很多遍了,我早就对胡风的宗派主义有看法,也跟他写信中探讨过这个问题,我觉得他太孤立自己,对文艺界的很多人过于蔑视。这个在他公开发表的文章中表现得很有含蓄,但在他给我的私人通信中就说得很明显。

信件经过好几个人传到林默涵手中的事情,当时我是不知道的。林默涵找我去谈话,那时候的文艺部长可比不得今天,他们的地位是非常高的,他让我写,我能不写吗?他的话就相当于公安局长的命令啊!而在这之后发生的事情是我万万没有想到的。评价可以各有看法,但事实只有一个,我想说的只是事实问题。有人写文章说我请贾植芳吃饭,但贾植芳说饭可以吃,手不能握。事实是他到北京来主动找我,请客的人也不只我一个,是绿原、牛汉我们三个人一起做东。对于这样的事实,我需要澄清。

晚年一直在反思

现在我一直处在反思之中,我觉得可能我们要用整个21世纪的时间来反思20世纪的事情,因为这100年的问题太多了。

我考虑的最根本问题是:上个世纪30年代为什么那么多人走上了“左倾”的道路,罗曼·罗兰、萧伯纳、鲁迅等,都是精英人物,还有我们这些年轻一代走上左倾的,也都是学校最优秀的,为什么那么多精英分子在那个时候集体走上了左倾,这是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。

哈耶克说理想主义一定会带来奴役。这些我以前都是不相信的,再说没有理想主义也是不行的啊。我一直都处在矛盾之中,直到近两三年,我才开始怀疑:这个世界上有科学吗?有客观规律的存在吗?不久前我看到一段话,很好玩:“青年的时候,只有希望,没有怀疑,于是有了幻想;中年的时候,半信半疑,于是有了理想;老年的时候大部分怀疑,于是有了思想。”

摘自《舒芜口述自传》等

新书推荐

New Books



版本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7月
作者:(法)弗朗西斯·(法)贡蒂埃

波伏娃:激荡的一生

本书是一部全面的波伏娃传记作品,再现了她叛逆和传奇的一生。她和萨特“奇特的爱情”也是重要主题之一。在二人的关系中,不断地有他或她的情人加入进来,在充满嫉妒、怨恨、厌倦的混乱状态中凸显了波伏娃-萨特组合的实质——思想高于爱情。



版本:新星出版社2009年8月
作者:美苏·格拉夫顿

充满杀机的字母B:窃贼

金西·米尔虹的事务所迎来了一位新客户。优雅高贵的贝弗莉·丹齐格委托金西寻找她失踪的姐姐。这看上去只是一宗普通的寻人案。但是随着调查的推进,案情复杂起来:一幢被大火烧毁的房,一个被残忍杀害的女人,更多的谋杀案……



版本:万卷出版公司2009年8月
作者:安意如

美人何处

安意如解读古代美容时尚与古代情商高的美女。如:褒姒以及烽火戏诸侯的故事、牡丹亭中杜丽娘的爱情观、王宝钏一生倔强且悲凉的等待、鱼玄机与温庭筠的故事等。



版本:上海人民出版社
作者:张大春

认得几个字

这是张大春继《聆听父亲》之后的温馨逗趣新作。从我们熟之又熟的口头禅,到当红组合“纵贯线”的歌词,张大春悉数收入了《认得几个字》的认字谱系中,不断地问孩子、问自己、也问读者:你认得字吗?

悦读

Happy Reading

寻找属于白鹿原的史实

陈忠实的长篇小说《白鹿原》,在当代文学史上具有经典意义。手头上的这本陈忠实新作《寻找属于自己的句子——〈白鹿原〉创作手记》,以鲜为人知的材料和“当事人”的身份,向我们叙述了《白鹿原》创作过程中许多珍贵的史实,为后人研读当代中国文学,提供了一个不可多得的文本。

《白鹿原》从发表到现在仍旧畅销不衰,各种版本销售达几百万册,盗版也有不亚于正版的销量。可以说,在一代人的阅读记忆中,《白鹿原》具有不可磨灭的印迹。然而,很少有人知道陈忠实在创作这部小说之前,是如何起念并思考的?书中主人公的原型又是作者平时熟悉的哪些人物?作者在本书的创作过程中,经历了哪些思想、精神、心灵的痛苦、折磨和开道、喜悦?在一部名作的背后,又有着什么样的、多少的秘密故事?这些都是现在和将来对《白鹿原》感兴趣的人们很想了解的事情。

本书就是对《白鹿原》创作过程的回顾和反思。这一创作过程中展现的寻根性的精神体验,让我意识到“根”是有生命力的文化,是一代代中国人用生命去阐释的活的灵魂。面对这一生命化的阐释,作为读者的我们,必须以敬畏之心来面对、理解和体验,这样我们或许才能在全球化、商品化与功利化的今天,真正理解到生命的意义和存在的价值,才

《寻找属于自己的句子》
陈忠实 / 著
上海文艺出版社

能坚守一个作家创作的良知和艺术人格。

在阅读本书时,我们能感受到陈忠实对于创作的虔诚。他把《白鹿原》的创作,定位于对自我生命的终极意义的追求,不从俗,非功利。

在写《白鹿原》之前,陈忠实在农村生活工作了20多年,在有些人看来,生活积累是很雄厚了,写个什么样的长篇都用不完,可他还要进行几年的素材积累。对此,有人感到很不解,就问陈忠实:“你用得着花这么多时间下功夫查资料?你到底想弄啥?”陈忠实在这个有点咄咄逼人的询问里也没有回避,便坦诚相告:“我想给我死的时候有一本垫棺作枕的书。”

本书题目“寻找属于自己的句子”,海明威的这句话,成为了陈忠实借以阐释个人创作历程的形象概括。

读完全书,让人深深地感到,这本书虽是陈忠实创作《白鹿原》的手记,但实际上,书中所涉及到的内容,远比这部小说的写作进程要宽要深。陈忠实以只属于自己的独特文化思考,并以具体的创作体验,使作品的“诞生史”在读者的心目中变得更加可感和真实。那么,让我们开始阅读陈忠实,寻找那些属于《白鹿原》的史实吧。
张光范

读行侠

Photo Taking

吹风笛的人



时间:2008年夏天
地点:爱丁堡

众所周知,传统的苏格兰男子喜欢穿短裙,尤其是格子呢短裙。但恐怕很少有人注意到,还有的苏格兰男子将一块长方形的格子呢衣料披挂在左肩上,那通常是北部高地的人。我在爱丁堡艺术节上,见到过两位参加演出的帅哥光着膀子,那自然看不到披肩。但有一回我穿过一个红绿灯,看见一位高地上的风笛手正站在墙角。

这位男子身材高挑,几乎没费力气吹笛,因为游客接二连三地上来合影。很明显,他比我先前在司各特纪念碑旁看见的那位吹笛手惬意,只摆个样子,获得的小费却多得多,他占了地理位置的优势,因为是在游客众多的大道上。这张照片里,姐弟三笑容可掬,他们的父母在旁边拍照。我注意到,吹笛人的左肩上挂着一块长方形的格子呢,而司各特纪念碑前的

那位没有,由此可以判定,后者并非来自高地。

说到风笛,它的英文是bagpipe。bag是袋,pipe是管子。风笛一般由一个兽皮或胶布口袋,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单簧或双簧管(照片上的风笛有三个)和一个带指孔的旋律管组成,管子接在几个与袋相连的木座上。吹的时候,通过一根带有皮制的单向阀门的吹气管给口袋充气,旋律则由手指按旋律管的指孔奏出。

早在公元前,风笛就出现在亚历山大时代的陶制品和希腊文献中。起初一直在民间,直到15世纪才被用于宫廷音乐和军乐器。有趣的是,早期风笛的口袋全用动物的膀胱或去掉后腿的全羊皮制成。后来,人们才将两块皮缝制成袋的形状。虽然,北非、阿拉伯半岛、高加索和欧洲许多国家都有风笛,但似乎苏格兰的最为有名,这恐怕与吹笛手穿着格子呢短裙不无关系。

蔡天新